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39,100,3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股份	股票代码	0022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蓉	姚琼媛	
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	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	
传真	0571-82761666	0571-82761666	
电话	0571-82765229	0571-82761316	
电子信箱	qr@apg.cn	yqy@ap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是汽车基础制动系统、汽车底盘电子智能控制系统、轮毂电机以及线控底盘的开发、生产、销售。公司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中国汽车零部件制动器行业龙头企业、首批国家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国内率先自主研发生产汽车 ABS 的大型专业化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获得单位，设有国家认可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公司的产品销售网络覆盖了国内各大知名的整车企业和国际著名的汽车跨国公司，并自营出口南北美、欧洲、中东、东南亚、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现已进入了大众、通用、本田、日产、Stellantis、马自达等全球采购平台。

公司以成功开发并产业化的汽车防抱死制动系统 ABS 为基础，逐步实现各类汽车底盘电子制动系统产品的开发，诸如 EPB(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SC(汽车电子操纵稳定系统)、IBS(TWOBOX、解耦式电子助力制动系统)、EBB(TWOBOX、非解耦式电子助力制动系统)、IBS(ONEBOX，智能制动系统)等，实现了与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集团同台竞技。

公司以汽车主动安全技术为基础，布局汽车智能网联产业和新能源产业，打造智能汽车环境感知+主动安全控制+移动互联的无人驾驶产业链，实现了 77GHz 毫米波雷达、视觉系统（含控制器）产业化。

在汽车轮毂电机及线控底盘系统方面，公司具备了轮毂电机、逆变器调速模块、中央控制器 PCU、从单元到整套系统的综合开发能力，成功研发多款驱动、制动集成化轮毂电机产品。为专用车市场开发了“最低底盘平台、最低 EKG 能耗、最大装载空间”的专用物流车底盘平台，为物流车行业提供一整套完整的高效技术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6,243,197,494.85	6,508,856,428.49	-4.08%	5,869,047,22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85,976,979.11	2,670,793,768.19	4.31%	2,677,922,804.28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3,874,399,014.08	3,749,879,852.99	3.32%	3,630,605,18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53,503.47	67,922,370.17	42.74%	43,903,91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45,949.68	34,258,913.49	100.08%	-17,265,43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945,682.40	403,180,536.37	75.84%	469,719,855.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6%	2.55%	1.01%	1.6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79,622,873.55	874,919,601.23	961,375,745.79	1,158,480,79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00,205.66	29,644,018.52	29,434,860.58	-325,58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05,246.36	14,823,048.07	19,596,213.27	8,021,44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02,718.35	296,578,358.18	-203,299,087.12	411,663,692.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9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1%	276,492,517	0	质押	116,000,000
黄来兴	境内自然人	5.34%	39,488,358	0	不适用	0
黄伟中	境内自然人	1.25%	9,216,000	6,912,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2%	4,608,906	0	不适用	0
闻志平	境内自然人	0.33%	2,419,700	0	不适用	0
张玉莲	境内自然人	0.24%	1,805,600	0	不适用	0
柯怡颖	境内自然人	0.22%	1,660,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2%	1,620,840	0	不适用	0
金军棹	境内自然人	0.21%	1,536,800	0	不适用	0
杨金莹	境内自然人	0.20%	1,515,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氏父子（黄来兴及其长子黄伟中，次子黄伟潮）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亚太集团 45.32%的股权，且黄来兴和黄伟中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5.34%和 1.25%的股份，黄氏父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玉莲，柯怡颖、金军棹、杨金莹分别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分别持有本公司股票 1,805,600 股、1,660,000 股、1,536,800 股、1,498,1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事宜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 10.44 元/股。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转股价格调整为 10.34 元/股；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亚太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调整为 10.24 元/股。

截止 2023 年 12 月 4 日（到期日）共有 158,349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544,348 股，本次到期未转股的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张数为 9,841,651 张，到期兑付金额为 1,062,898,308 元（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含税），已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兑付完毕。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伟中

2024 年 0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形式召开。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为 9 人，实到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伟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吴伟明先生、祝立宏女士、董晓敏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并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069 号），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925.17 万元，按实现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2.52 万元后，剩余利润 832.65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35,716.64 万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549.29 万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39,100,3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73,910,034.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4〕2071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同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一）董事（含独立董事）薪酬预案

1、在公司及子公司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董事，实行固定薪酬制，具体薪酬方案如下：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独立董事为公司事项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外部董事为公司事项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

2、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董事，实行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等的综合薪酬制，绩效奖金则按其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公司经营情况等综合因素确认，不领取董事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等的综合薪酬制，绩效奖金则按其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公司经营情况等综合因素确认。

（三）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或子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正案》及《公司章程》（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制度：

12.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2《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制度：

13.1《分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3《对外长期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分红管理制度（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对外长期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制度：

14.1《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3《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4《印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在进行投票表决时，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提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六）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8.00	《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1.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1.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2.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2.01	《分红管理制度》	√
12.0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2.03	《对外长期投资管理制度》	√
12.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2.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3.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表决通过；

2、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上述第 1 条所列议案以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将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2023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9:00—12:00，13:30—17:00）

（二）登记地点：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或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请及时电话告知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蓉、姚琼媛

联系电话：0571-82765229，82761316

邮箱：yqy@apg.cn

通讯地址：浙江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11203

（二）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现场出席会议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62284”

（二）普通股的投票简称：“亚太投票”

（三）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8.00	《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1.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1.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2.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2.01	《分红管理制度》	√
12.0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2.03	《对外长期投资管理制度》	√
12.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2.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3.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_____（先生/女士）代表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1.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1.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2.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2.01	《分红管理制度》	√			
12.0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2.03	《对外长期投资管理制度》	√			
12.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2.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3.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或“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被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委托日期：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制作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陈宇超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的情况。

七、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同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现任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实行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等的综合薪酬制，绩效奖金则按其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公司经营情况等综合因素确认，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九、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3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本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认购不足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以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0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6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98,40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3.21 万元（不含税）后，并考虑已由主承销商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0.57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8,237.3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0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8,237.3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